

体检说明

一、校医院体检

复试期间，福建师范大学校医院专设体检通道，考生在确定拟录取后可到校医院进行体检，时间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集中接待时间安排

1. 仓山校区专设体检通道：3月31日，4月2日

2. 旗山校区专设体检通道：3月31日，4月1日，4月2日，4月3日

3. 体检时间：上午8:20~11:30

（二）日常零星接待

除集中接待安排外，校医院仓山或旗山校区工作日时间（每天上午8:30~10:30）可接待零星体检工作。

（三）体检流程

1. 三楼公共卫生科开单；

2. 一楼收费处缴费（60元/人）；

3. 相应科室检查（抽血，胸部DR，内外科，血压，五官科等项目）；

4. 体检项目完成后，体检表交回公共卫生科；

5. 校医院统一将体检结论送研究生院。

注：咨询电话 0591-83465081（仓山校区），0591-22867677（旗山校区）

二、校外体检

考生可提供三甲医院体检报告及考生体检诚信承诺书（体检项目要求详见研究生院网站招生管理专栏文档下载区），按照学院实施细则要求，于5月10日前寄达学院。